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
局）2022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主要职能。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的机构定性调整为“民族事务委员会为自治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归口自治区党委统战部领导，加挂自治区宗教事务局牌子”(以下简称自治区民委(宗教事务局))。主要职责有：

(一)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民族宗教政策的宣传教育；组织开展民族宗教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工作建议。

(二)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衔接，对地(州、市)、县(市、区)政府民族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实施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建设，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

(三)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关系的原则和方法，协调处理民族关系中的重要事项，参与协调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维护国家统一；承办自治区民族团结

进步表彰活动。

(四) 参与拟订自治区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协调有关部门执行中央对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特殊政策和措施；负责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参与协调科技发展、对口支援和经济技术协作等有关工作；负责自治区清真食品有关监督管理工作。

(五) 指导少数民族古籍的搜集、整理、出版工作；参与拟订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联系少数民族干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六) 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七) 组织实施国家的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引导、促进宗教在法律、法规和政策范围内活动；负责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行政复议等法律事务。

(八) 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有关事务；帮助宗教团体培养。

(九) 指导地(州、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依法履行管理职能，协助地(州、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处理宗

教方面的重要问题，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

(十)负责民族宗教方面的外事活动，指导宗教界开展同外国和港澳台地区宗教界的友好往来，参与涉及宗教对外宣传工作；负责自治区有组织朝觐管理工作。

(十一)承办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局）2022年度，实有人数265人，其中：在职人员153人，离休人员3人，退休人员109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局）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7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处（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创建活动办公室）、监督检查处（清真食品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处、文教宣传处、宗教一处、宗教二处、宗教三处、朝觐管理办公室、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宗教政策研究所、新疆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民族宗教丛书编辑室、机关服务中心、自治区佛教协会、自治区伊斯兰教协会。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5,455.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4,429.6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026.07 万元。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1,533.99 万元，下降 21.95%，主要原因是：一是国家民委拨入工作经费减少，二是受疫情影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无法执行，导致项目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总计 5,455.7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852.7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02.95 万元。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1,533.99 万元，下降 21.95%，主要原因是：一是国家民委拨入工作经费减少，二是受疫情影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无法执行，民族宗教工作调研、有组织朝觐、各类培训等专项业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 4,429.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38.57 万元，占 97.94%；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91.08 万元，占 2.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4,852.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15.19万元,占82.74%;项目支出837.59万元,占17.26%;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338.57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338.57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601.68万元,下降12.1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无法执行,民族宗教工作调研、有组织朝觐、各类培训等专项业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4,338.57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4,338.5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601.68万元,下降12.1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无法执行,民族宗教工作调研、有组织朝觐、各类培训等专项业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年初预算数3,640.08万元,决算数4,338.5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9.19%,主要原因是:收入支出预算增长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2022年将

历年结转结余资金全部纳入年初预算。二是人员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年初预算数 3,640.08 万元，决算数 4,338.5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9.1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将历年结转结余资金全部纳入年初预算。二是人员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38.5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40%，与上年相比，减少 601.68 万元，下降 12.1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无法执行，民族宗教工作调研、有组织朝觐、各类培训等专项业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3,250.16 万元, 占 74.9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636.59 万元, 占 14.67%。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253.51 万元, 占 5.84%。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198.31 万元, 占 4.5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数为 1,919.5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131.43 万元, 增长

7.35%，主要原因是：正常职务职级晋升增资。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数为188.3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5.97万元，增长15.99%，主要原因是：正常职务职级晋升增资。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572.9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2.64万元，增长4.11%，主要原因是：正常职务职级晋升增资。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302.5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998.39万元，下降76.7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无法执行，民族宗教工作调研、有组织朝觐、各类培训等专项业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213.1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42.97万元，增长25.25%，主要原因是：正常职务职级晋升增资。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3.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3.76万元，下降91.84%，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经费无法执行，项目支出减少。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32.7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4.36万元，增长15.36%，

主要原因是:正常职务职级晋升增资。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7.9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76 万元,增长 118.73%,主要原因是:追加自治区佛教协会第八次常务理事会经费,项目经费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322.5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51.61 万元,增长 88.7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医疗缴费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34.7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94 万元,下降 2.6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64.4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8.07 万元,增长 11.88%,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养老保险费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4.8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8.69 万元,下降 55.67%,主要原因是:2022 年受疫情影响,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未申请。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94.4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69 万元,增长 11.43%,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调整,行政单位医疗费增加。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48.1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88 万元,增长 13.92%,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调整,事业单位医疗费增加。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10.9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10 万元,增长 12.25%,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费增加。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198.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07 万元,增长 11.8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住房公积金费增加。

1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民贸民品贷款贴息(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5.4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预算项目经费无法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15.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68.8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46.20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6.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2 万元，下降 0.2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4.32 万元，占 94.40%，比上年减少 0.29 万元，下降 0.6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 2.63 万元，占 5.60%，比上年增加 0.17 万元，增长 6.9%，主

要原因是：国家民委及兄弟单位来疆调研等工作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4.3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3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日常油料费，车辆维修费，保险费，审验车辆，过路费停车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8 辆。

公务接待费 2.63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各省市市民委系统及上级部门公务接待经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59 人次。

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情况：“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6.95 万元，决算数 46.9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支出，规范公务接待活动，确保“三公经费”开支按预算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

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44.32 万元，决算数 44.3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用车，严控公务用车运行支出，确保公车运行维护费按预算执行；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63 万元，决算数 2.6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接待活动，确保公务接待费按预算执行。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6.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8.91 万元，下降 28.6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 2022 年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9.62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9,708.32 万元，房屋 23,395.63 平方米，价值 7,251.99 万元。车辆 18 辆，价值 509.78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办公用车辆，保障领导，机要，老干部工作正常运转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7 个，全年预算数 255.84 万元，全年执行数 255.8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以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为载体，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为抓手，依法治理民族事务，民族团结

进步事业稳步推进，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坚持标本兼治，促进宗教领域和睦和谐。二是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做好清真食品管理工作。三是预算编制趋向合理、有效。细化预算管理，将预算绩效细化到各个业务处室，提高资金使用事前预算能力，大大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四是实现项目绩效监控全覆盖，通过绩效跟踪监控，发现单位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纠偏调整，保证财政资金安全、规范的有效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率低，项目执行进度缓慢。二是资金使用和结算缓慢。受疫情影响，培训经费、会议费、调研差旅费等未按年初工作计划按时实施，项目资金使用和结算较缓慢，未达到财政厅按月执行项目经费要求。有些项目早已经实施完毕，因一些原因造成不能及时核算，影响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率。跟踪管理工作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个别处室注重项目争取、轻项目实施管理的情况仍然存在。一些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现无法继续实施，需要根据实际情况收回资金，重新做出调整变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组织学习《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财务制度，积极引导处室（单位）增强绩效评价意识，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考核性，修正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量化，

形成相互间可独立考核、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指标。二是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目标、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绩效问责的全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针对各项目细化绩效指标和及时细化年度目标；严格落实绩效问责机制，具体项目自评情况见附件。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